

馬相伯 方豪年表

- 道光二十年（1840年4月7日）馬相伯在江蘇省丹陽縣出生
- 道光二十四年（1844）馬相伯入私塾就讀
- 道光二十七年（1847）馬相伯入家塾正式讀書，學習四書及八股文
- 咸豐元年（1850）馬相伯獨自一人從鎮江跑去上海，進入上海徐匯公學就讀
- 咸豐三年（1853）馬相伯在公學裡教授國文和經學課程
- 咸豐四年（1854）馬相伯開始學習拉丁文、法文以及神學。
- 咸豐七年（1857）馬相伯獲文科獎
- 咸豐八年（1858）馬相伯獲徐匯公學聖學獎
- 咸豐九年（1859）馬相伯獲聖學獎
- 咸豐十年（1860）太平軍生亂，馬相伯因到蘇州救難，在照顧病患的過程中染上傷寒，連識字能力也受損
- 同治二年（1862）馬相伯進入了徐家匯天主教所創設的耶穌會初學院
- 同治四年（1864）習完初學院學業，馬相伯研究中國文學及拉丁文學
- 同治五年（1865）馬相伯在耶穌會肄習士林哲學
- 同治七年（1867）馬相伯在耶穌會肄習神學
- 同治十年（1870）馬相伯得到神學博士學位，祝聖為司鐸
- 同治十一年（1871）馬相伯奉命到南京傳道，因賑濟困苦百姓，遭教會禁止
- 同治十三年（1873）馬相伯被任命為徐匯公學校長
- 光緒元年（1875）馬相伯被調到徐家匯天文台從事天文研究
- 光緒二年（1876）馬相伯再調往南京，專譯數理教材，不過所譯之書被束之高閣。馬相伯向修院的高若天神父提出了離開教會的申請，之後走上從政一途
- 光緒三年（1877）馬相伯遭耶穌會除名
- 光緒四年（1878）馬相伯結婚，妻為山東人
- 光緒五年（1879）馬相伯被余紫垣委派擔任山東濰縣機械局總辦
- 光緒七年（1881）馬相伯被選為駐日使館參贊，後改任神戶領事
- 光緒九年（1883）馬相伯朝鮮任國王新政顧問
- 光緒十二年（1886）馬相伯赴台灣，任巡撫劉銘傳幕僚；馬相伯被委派代表李鴻章赴美借貸，沒有成功。之後漫遊西歐，包括倫敦、巴黎、羅馬等地
- 光緒十三年（1887）馬相伯到羅馬謁見教皇良十三世
- 光緒十九年（1893）馬相伯其妻攜子返山東探親，卻死於海難
- 光緒二十一年（1895）母親沈氏逝世，臨終前以離開教會一事責備相伯
- 光緒二十三年（1897）透過沈則恭神父的斡旋，馬相伯與教會重新建立關係，將未成年的一雙兒女託付給教會養育，自己一人回到徐家匯過隱修的生活，並捐大部分的財產給教會，以作為

- 辦學之用。在青埔佘山避靜一個月
- 光緒二十九年（1903） 馬相伯成立了震旦學院
- 光緒三十一年（1905） 馬相伯、嚴復等人又建立了復旦公學
- 光緒三十三年（1907） 馬相伯奉政府之命前往日本協助留學生抗議事件，應梁啓超之邀出任「政聞社」總務員
- 宣統元年（1909） 馬相伯復任復旦公學校長
- 宣統二年（1910） 方豪出生於浙江杭州西湖（馬相伯當時 70 歲）
- 民國元年（1912） 革命後在南京成立臨時首都，馬相伯暫時出任南京府尹，上呈教宗〈求為中國興學書〉
- 民國二年（1913） 馬相伯欲建立一所中國的人文科學院，即“函夏考文苑”，但最終計畫流產。北上任北京大學，不久即去職，任總統府高等顧問。《新史合編直講》出版
- 民國四年（1915） 馬相伯和英斂之共同在西山成立輔仁學社
- 民國五年（1916） 方豪就讀彭家埠小學一年級
- 民國六年（1917） 馬相伯從北平回到上海退隱，10 年之間不問世事
- 民國八年（1919） 教皇本篤十五世派格比利昂主教至中國視察教務，馬相伯北上迎之，作〈代擬北京教友上教宗書〉，建議中國教務當由中國籍司鐸管理
- 民國九年（1920） 方豪自杭州縣立第一單級國民學校畢業。1 月 9 日隨父母在杭州天主堂受洗
- 民國十年（1921） 馬相伯南歸，仍居徐家匯。方豪入浙江嘉興天主教備修院就讀
- 民國十一年（1922） 馬相伯任江蘇財政交代核算委員會會長，不久就因為軍閥孫傳芳佔領南京而棄職回上海。教廷首任宗座代表剛恒毅主教抵華，馬相伯、英華等集資購贈公署。方豪就讀杭州神學院預備學校（俗稱小修道院）
- 民國十四年（1925） 美國本篤會在北京成立輔仁大學，是馬相伯和英斂之共同促成此事，英斂之請馬相伯出任校長，馬氏不就。讀了馬相伯〈《萬松野人言善錄》序〉一文，方豪在學術、思想上受到馬先生的影響極大
- 民國十五年（1926） 上海天主教教友創刊「天民報」，馬相伯為總主筆。方豪開始私下和陳垣通信，請教史學相關問題
- 民國十六年（1927） 馬相伯與徐允希司鐸合譯《靈心小史》。方豪就讀寧波聖保祿神哲學院（大修道院）
- 民國十八年（1929） 馬相伯撰《教廷使署誌》，使署的建立是天主教中國化的一大里程碑
- 民國十九年（1930） 馬相伯為江蘇省通志局擬宗教一門稿
- 民國二十一年（1932） 馬相伯因為九一八事變、一二八事變而發表〈國難人民

- 自救建議》，同時發起組織中國民治促成會、江蘇省國難會、不忍人會
- 民國二十二年（1933） 《馬相伯先生國難言論集》出版
- 民國二十三年（1934） 方豪完成了神哲學院的學業，被教會派至浙江平湖縣天主堂協助神父
- 民國二十四年（1935年） 方豪在浙江嘉興聖衣會修女院晉升司鐸後，一年的時間傳教於嘉興地區
- 民國二十五年（1936） 馬相伯〈學術傳教〉一文正式發表，南京主教于斌邀請相伯駐京協助教務，便和于右任一同前往。重新校正了《四福音書》。方豪在杭州修道院預備學校擔任國文教師，發表了學作歷史專題研究文字的第一篇文章〈我國聖教二十二種名稱之考釋〉
- 民國二十六年（1937） 馬相伯任國民政府委員，他進入中央一起商討抗戰大計，七七事變後上海淪陷，遂遷至後方桂林的風洞山。方豪被派至金華任本堂神父，因日軍攻陷杭州，方豪到金華、永康、武義、湯溪四縣去傳教，同時也收容、慰問難民；學術上，以〈浙江外來宗教史〉（天主教、景教、摩尼教、猶太教及回教）一文投稿《國風月刊》，是方豪在教外刊物發表文章的開始
- 民國二十七年（1938） 馬相伯由桂林遷至諒山。方豪離開浙江金華，前往昆明協助于斌主教復刊《益世報》的途中，兩度拜訪馬相伯，11月抵達昆明，擔任《益世報》的副社長兼總主筆
- 民國二十八年（1939） 1月5日于斌主教親至諒山，並代教宗頒賜馬相伯聖像。7月羅馬教廷駐華代表蔡寧總主教親臨訪問，11月4日於諒山病卒。得「中興人瑞」稱號。《益世報》遷至重慶，前任社長牛若望請辭，由于斌主教擔任社長，方豪從旁協助秘書工作。方豪出版
- 民國三十年（1941） 方豪辭去《益世報》工作。有4個月時間待在修道院中，撰寫《中國宗教史·公教篇》。8月份開始於浙江大學史地系擔任教授兼史地研究所導師，到1943年8月止，為期兩年
- 民國三十一年（1942） 方豪擔任《益世報 文史副刊》主編並出刊
- 民國三十二年（1943） 8月結束浙大教學工作後，方豪馬上改任教於重慶復旦大學，到1946年年初，為期兩年半。
- 民國三十三年（1944） 方豪認識了徐誠斌、吳德生，
- 民國三十四年（1945） 透過吳德生，蔣中正得認識方豪，曾召見方豪，希望他能和吳德生一起前往梵諦岡譯經，方豪並沒有答應
- 民國三十五年（1946） 方豪應田耕莘總主教邀約前往北平，共同主持上智編譯

- 館館務，兼任私立津沽大學文學院院長、史學系教授以及輔大史學系教授。方豪出版《馬相伯先生文集》
- 民國三十七年（1948） 方豪離開上智編譯館，回到上海復旦大學任教，因學校左傾之風濃厚，方豪無意繼續任教。方豪出版《馬相伯先生文集續編》
- 民國三十八年（1949） 方豪 2 月離開中國前往臺灣，在台灣大學任教，並組織台大天主教師生聯誼會
- 民國四十一年（1952） 方豪訪歐，擔負外交局重任，以私人身份到香港親訪黎培里公使，並拜訪教廷，以促成中梵復交。到教廷的短暫時間中謁見了教宗，並爲了中梵復交問題和傳信部剛主教及外交部蒙蒂尼主教懇談，該年 8 月 7 日，教廷遂於臺灣成立聖統制，中梵關係正式恢復，其中，方豪扮演恢復關係的關鍵性角色
- 民國四十三年（1954） 方豪成立台北教區大專天主教同學會總會，擔任指導司鐸
- 民國四十四年(1955) 方豪出版〈馬相伯先生生平及思想（一）～（三）〉
- 民國四十六年（1957） 方豪代表臺灣天主教至羅馬參與教友傳教會議
- 民國四十九年（1960） 方豪指導大專同學會 11 年以來，會員人數由 1 校 17 人增至 14 校 1026 人，因成果豐碩，教廷駐華公使高李耀親至同學會視察。該年也是方豪晉鐸銀慶之年，特蒙教宗頒贈宗座遐福。同年，方豪正式辭去指導司鐸一職
- 民國五十年（1962） 4 月 15~16 日是台灣區基督教第四次合一會議，此次會議開始商討臺灣天主教與基督教合一的問題，方豪出席並演講〈何謂天主教？〉一文
- 民國五十三年（1964） 因方豪〈從三文件看輔仁大學文學院一高等教育怪現狀的又一面〉一文，公開表達對教內不滿，和教會當局日漸疏離，除照顧自己堂區外，則專心於教學與研究工作
- 民國五十五年（1966） 5 月方豪被羅光總主教委任總主教公署秘書長一職，管理教區史料；9 月被推選爲第三屆「中國歷史學會」理事長
- 民國五十八年（1969） 方豪被推選爲中華學術院「中華史學協會」會長，8 月擔任政大文理學院院長兼哲學系系主任
- 民國五十九年（1970） 方豪兼代政大歷史系系主任
- 民國六十一年（1972） 方豪免去政大歷史系主任一職，再度兼任哲學系主任。方豪出版《馬相伯(良)先生文集，續編，新編》
- 民國六十二年（1973） 12 月方豪撰寫的三冊《中國天主教史人物傳》出版齊全。方豪出版〈民初與馬相伯、英斂之和陳援庵三先生之交往〉
- 民國六十三年（1974） 方豪當選中研院第十屆人文組院士。方豪出版〈馬相伯

先生年譜新編（上）〉

- 民國六十四年（1975） 受羅光總主教委任天主教慈善會文生會中央分會
總指導司鐸，在方豪任內，由 3 個分會擴展至 9 個分會；
7 月 9 日時獲教宗保祿六世賜頒「名譽主教」(praelatus
Honorarius)加「蒙席」(Monsignor)銜。方豪出版〈馬相
伯先生年譜新編（下）〉
- 民國六十五年(1976) 方豪出版〈馬相伯先生與聖經〉
- 民國六十八年（1979） 因身體不適，方豪自台大退休，結束了長達 30 年的教
學生涯（民國 38 年 2 月到 68 年 7 月底）
- 民國六十九年（1980） 12 月 20 日凌晨方豪逝世

